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102年9月9日
收文號 A0764
東港安泰醫院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
北路2段83號9樓

承辦人：彭鳳美

電話：02-85902777

電子信箱：renn@mail.cla.gov.tw

928

屏東縣東港鎮中正路1段210號

受文者：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勞安3字第10201463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訂於本（102）年9月27日上午9時辦理「職業安全衛生法與職業健康服務實務研討會」，惠請轉知貴院（會）健檢醫師、勞工健康服務醫師、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及會員等，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為強化工作者職業災害預防及安全健康保護，爰修正勞工安全衛生法，並更名為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，該法業於102年7月3日經總統令公布。基於該法諸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及職業病預防事項之增（修）訂，均涉及健檢醫師、從事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及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之功能角色，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等爰辦理旨揭研討會。

二、本研討會假臺大醫院兒醫大樓B1講堂（台北市中山南路8號B1）舉辦。活動參加對象為健檢醫師、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及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，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名額共計200名，報名時間自本年9月12日開始，至額滿截止。有關本活動相關訊息，請逕至中華民國環境

職業醫學會網站<http://www.coma.org.tw/>查詢與報名，若有報名相關疑慮，請電洽該會江小姐詢問（聯絡電話：03-3180741）。

三、全程參與本研討會之人員，於活動結束後，該會將依「醫師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」規定，向行政院衛生福利部認可之團體申請積分採認。

四、檢附研討會議程表乙份。

五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與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與會。

正本：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等單位

副本：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職業傷病管理服務中心、本會勞工安全衛生處

主任委員 潘世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

職業安全衛生法與職業健康服務實務研討會

時間：102 年 9 月 27 日 上午 09:00-12:00

地點：臺大醫院兒醫大樓 B1 講堂（台北市中山南路 8 號 B1）

議程：

時間	主題	主講者
09:00-09:20	報到	主辦單位
09:20-09:30	致詞	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 羅錦泉理事長
09:30-11:00	職業安全衛生法～從事勞工健康服務醫師之挑戰	勞工委員會安全衛生處 傅還然處長
11:00-11:10	休息時間	
11:10-12:00	職業健康服務現況與檢討	臺灣大學職業醫學與工業衛生研究所郭育良教授
12:00～	賦歸	

備註：

1. 本研討會完全免費，名額總共 200 人。
2. 報名方式與時間：
 - (1) 報名日期：自 9 月 12 日開始，至額滿截止。
 - (2) 報名方式：一律以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eoma.org.tw/>。
 - (3) 聯絡電話：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江小姐（電話：03-3180741）。
3. 研討會交通方式：詳請至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網址查閱
<http://www.ntuh.gov.tw/map/%e5%85%92%e9%86%ab%e4%ba%a4%e9%80%9a%e6%8c%87%e5%8d%97.aspx>

